

南京聚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京聚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南京聚隆”）于2021年9月17日召开了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和《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选举刘曙阳先生、倪晓飞先生、吴劲松先生、蔡敬东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同意选举杨鸣波先生、王玉春先生、崔益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上述人员简历详见公司2021年9月2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南京聚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78）。

上述董事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人数不低于董事会成员人数的三分之一。三名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在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前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

本次换届后，桂生春先生、郑垵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及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委员职务，亦不担任公司其他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桂生春先生、郑垵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桂生春先生、郑垵先生在任职董事期间勤勉尽责，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对其在任职董事期间所做的工作给予高度评价并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南京聚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9月17日